

# 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年第1号)

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14年11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首次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14]174号)和2014年11月13日关于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首次注册核准函(证监基金字[2014]175号)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11月20日生效,本基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李庆茂先生: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魏福海女士: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张琦先生: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总监。  
黄力先生: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吴晓光先生: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6.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8号新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内门北大街9号东方文化大厦北楼  
法定代表人:常明  
电话:010-58118288  
成立时间:1987年4月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7,793,925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1987]14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25号  
联系人:李杰  
联系电话:010-85230024  
客服电话:96558  
网址:bank.ecitic.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银行卡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信银行(601998)成立于1987年,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提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著称海内外。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信实业银行在中国金融市场改革大潮中逐渐成长壮大,于2008年8月,正式更名“中信银行”。2009年12月,以中国中银集团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

2009年,中信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获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表明了独立第三方对中国银行托管服务流程的风险管理

(二)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号3幢30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院泰康商务中心2号楼11.12层  
法定代表人:刘志强  
成立时间:2013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5.88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李刚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号文核准设立。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1.基金管理人概况  
刘志强先生,董事长,博士。曾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主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副

尹奕先生,董事,博士。曾任农业银行总行信贷部综合处处长、综合处、信贷

李庆茂先生,董事,硕士。曾任中国人寿资金运用中心债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周聚安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北京大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杨晓燕女士,监事长,学士。曾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办公室综合处处长,中国

3.高级管理人员  
李庆茂先生,总经理,硕士。履历同上。  
李庆茂先生,总经理,硕士。履历同上。  
李庆茂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部副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桑迪先生,基金经理,硕士研究生。2002年7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交通银行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华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安冬、孙睿  
(四)审计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法人代表:Ng Albert Kong 吴键平  
电话:010-58115000  
传真:010-58118288  
联系人:黄晓梅  
经办注册会计师:惠虹、郭燕  
四、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类型  
货币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持仓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  
1. 现金; 2. 通知存款; 3. 短期融资券和短期超短期融资券;  
4. 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  
5. 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债券; 6. 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资产支持证券;  
7.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八、投资策略  
基金经理人主要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通过对宏观经济和本股市场运行研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通过对宏观经济和本股市场运行研

(二)利率预期策略  
由于短期利率对于基金资产有重要影响,基金经理人将持续跟踪分析货币

(三)债券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进行跟踪,对利率期限结构和债券市

(四)信用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参考外部信用评级结果,在公司内部的信用评级体系基础上,对

(五)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  
在组合投资管理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成本收益的基础上,尽可能的扩大交

(六)现金管理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选择符合条件的高流动性购

(七)流动性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注市场赎回现金流变化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等影响基金流

(八)基金估值策略  
本基金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要求,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

(十一)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基金的各项费用,包括基金管理费、基金

(十二)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以下原则: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2.本

(十三)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

(十四)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1.基金合同的变更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十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十六)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十七)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十八)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十)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二十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二十三)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十四)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二十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十六)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二十七)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二十八)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二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三十)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十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三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十三)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三十四)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十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三十六)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十七)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三十八)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三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四十)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四十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四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四十三)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四十四)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四十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四十六)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四十七)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四十八)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四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五十)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五十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五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五十三)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五十四)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五十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五十六)基金合同的终止  
1.基金合同的终止  
2.基金合同的终止

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2015年9月30日,报告期间为201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本报告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929,942,602.03	36.07
其中:债券	929,942,602.03	36.07	
2	货币资金	100,000,270.00	3.88
3	银行存款	1,522,234,396.09	59.11
4	其他资产	24,019,463.72	0.93
5	合计	2,576,196,731.84	100.00

2.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4.2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余额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3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余额	-	-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与报告期内每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期限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期限	92
其中:买断式回购平均期限	-	-
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期限	71
其中:买断式回购平均期限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3.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外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外币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天以内	22.21	7.34
2	30天<=90天	19.60	2.03
3	90天<=180天	21.89	2.78
4	180天<=270天	2.03	0.27
5	270天<=360天	23.28	2.38
6	360天<=450天	12.50	-
7	450天<=540天	-	-
8	540天<=630天	-	-
9	630天以上	106.41	7.34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	199,765,259.76	7.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765,259.76	7.87	
4	企业债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30,339,087.04	30.46
6	中期票据	9,828,255.23	0.41
7	其他	46,630,727.68	2.03
9	剩余存单合计	929,942,602.03	36.76
10	剩余存单合计(397天以内)	46,630,727.68	2.03

5.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面值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224	10国债(3)	800,000	80,087,548.54	3.34
2	07153007	15国债证券(07)	800,000	79,981,329.50	3.34
3	011512003	15国债(3)	500,000	50,088,458.29	2.09
4	04148078	14国债(02)	500,000	50,080,458.29	2.09
5	041480346	14国债(01)	500,000	50,074,459.48	2.09
6	011588001	15国债(01)	500,000	50,000,016.81	2.09
7	011565537	15国债(05)	500,000	49,966,303.13	2.09
8	110226	11国债(3)	500,000	48,030,727.68	2.03
9	120016	12国债(1)	400,000	40,029,459.52	1.67
10	071546034	15国债(04)	400,000	39,980,327.51	1.67

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上接B0606版)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申购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工银瑞信养老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养老产业基金”)参加了华邦健康(002004)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工银养老产业基金投资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0日,工银养老产业基金投资并持有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成本、账面价值及锁定期等信息如下:

数量:400,700股  
总成本:5,128,960.00元  
账面价值:5,132,967.00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5143%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5147%  
锁定期:12个月(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0日)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申购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工银瑞信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新金融基金”)参加了华邦健康(002004)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工银新金融基金投资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0日,工银新金融基金投资并持有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成本、账面价值及锁定期等信息如下:

数量:445,300股  
总成本:5,639,840.00元  
账面价值:5,704,293.00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2806%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2808%  
锁定期:12个月(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0日)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申购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核心价值基金”)参加了华邦健康(002004)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工银核心价值基金投资华邦健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0日,工银核心价值基金投资并持有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证券的数量、成本、账面价值及锁定期等信息如下:

数量:1,335,900股  
总成本:17,099,520.00元  
账面价值:17,112,879.00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3391%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3394%  
锁定期:12个月(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0日)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 关于直销渠道开展QDII类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直销渠道开展QDII类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适用投资者范围:通过本公司官网网站或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基金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2.活动期间:2016年1月5日15:00至2016年2月5日15:00。  
3.活动内容:投资者凡在活动期间内,通过本公司官网网站及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QDII类基金,申购费率均为0%。

4.适用基金范围:适用于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网站或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发起申购QDII类基金,适用基金范围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工银瑞信中国全球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全球策略(QDII)	489001
工银瑞信全球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全球策略(QDII)	489002
工银瑞信全球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工银全球策略(QDII-LCP)	164615

二、申购费率优惠的重要提示:  
1.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各基金恢复原适用费率。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若延期,公司将另行公告。  
3.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

4.各基金的费率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5.活动期间如有新的QDII类基金开放基金申购业务,则自动加入本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6.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公告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icbcs.com.cn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四、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4日

## 关于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
基金代码	4851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期:2016年1月5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期:2016年1月5日  
暂停大额申购结束日期:2016年1月5日

暂停申购期间:2016年1月5日起,对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6年1月5日起,对工银7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